

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广东超讯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解禁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恒泰长财”或“保荐机构”）作为广东超讯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超讯通信”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对超讯通信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份申请上市流通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一、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和股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超讯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332号)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广东超讯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交易的通知》([2016]191号)核准，超讯通信于2016年7月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0,000,000股，并于2016年7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挂牌上市交易，发行后公司总股本增至80,000,000股。

超讯通信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数量为60,000,000股，发行上市后公司股份总额为80,000,000股，未解除限售的股份(或非流通股)数量为60,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5.00%。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公司未发生配股、公积金转增股本等事项，公司的股本总数未发生变化。

二、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数量为6名，分别为万军、钟海辉、钟亮、广州诚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诚信”）、天津久德长盛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天津久德”）、东莞市尚融成长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东莞尚融”）。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根据《广东超讯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广东超讯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承诺如下：

（一）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万军、钟海辉、钟亮）承诺：自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除锁定期外，在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并提前公告具体实施方案，申报离任 6 个月后的 12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发行人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发行人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

（二）公司股东广州诚信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每年减持股份的数量不超过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50%；如果拟在锁定期届满后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通过合法方式进行减持，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公司股东东莞尚融、天津久德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截止本核查意见出具日，以上股东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 2017 年 7 月 28 日。

2、本次解除限售并申请上市流通股份数量为 12,399,240 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 15.50%。

3、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或冻结情况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股份状态	数量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	万军	2,461,140	3.08%	质押	1,900,000	2.3750%	2,461,140	0
2	钟海辉	1,907,340	2.38%	质押	1,900,000	2.3750%	1,907,340	0
3	钟亮	300,000	0.38%	质押	220,000	0.2750%	300,000	0
4	广州诚信	4,615,380	5.77%	无	0	0%	4,615,380	0
5	天津久德	1,730,760	2.16%	无	0	0%	1,730,760	0
6	东莞尚融	1,384,620	1.73%	无	0	0%	1,384,620	0
合计		12,399,240	15.50%	-	4,020,000	5.0250%	12,399,240	0

四、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上市前	变动数	本次上市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1、其他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7,730,760	-7,730,760	0
	2、境内自然人持有股份	52,269,240	-4,668,480	47,600,760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60,000,000	-12,399,240	47,600,76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20,000,000	12,399,240	32,399,24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20,000,000	12,399,240	32,399,240
股份总额		80,000,000	0	80,000,000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超

讯通信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1、超讯通信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数量、上市流通时间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2、超讯通信本次解禁限售股份持有人严格履行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所作出的承诺；

3、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公司与本次限售股份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超讯通信本次限售股份解禁上市流通无异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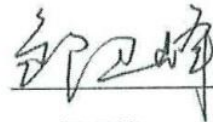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广东超讯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解禁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卢景芳



邹卫峰

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7年 10月 24日

